

# 台灣職業健康護理學會第五屆第 8 次理監事會議記錄

一、時間：中華民國 110 年 2 月 6 日上午 9 點 30 分

二、地點：台中市中區民權路 100 號 11 樓之 1

三、主席：王紫庭

四、出席人員：(理事)錢美芝、朱馥祺、林慧華、曾翠屏、林岱誼、張瑞靜、許雅綾、邵蓓之  
(監事)陳美滿、洪麗英、林雲萍

五、列席人員：劉慧美、張麗惠、羅玉婕

六、主席致詞：(略)

紀錄：劉慧美

七、報告事項：

## (一)、追蹤事項：

1. 職業健康服務書籍發送進度：截至 109 年 12 月 31 日止，共發送 1,066 份(會員：374 份，售出、公關、OHN52 課程講義使用：672 份(內含寄至高雄辦公室公關用 61 份)，受潮不堪使用：20)，剩餘 936 本。  
➤ **決議**：無異議，通過。
2. 學會宣傳影片拍攝進度  
➤ **決議**：為了讓影片內容呈現更豐富之畫面，請雅綾理事及蓓之理事協助詢問所屬事業單位主管，是否同意學會進廠拍攝諮詢相關畫面，也請理事長協助詢問服務業拍攝之意願，俾利後續拍攝作業。
3. 學會參與公益團體活動事宜。 **附件一**  
➤ **決議**：已於 109.10.24 決議捐助「社團法人中華愛悅公益慈善發展協會」、「現代婦女基金會」，另二家決議為「社團法人中華民國身障關懷協會」、「台灣社會心理復健協會」，預計今年開始捐款作業。
4. 「職業健康服務」出版品贈送事宜，已於 109.12.14 公告學會網頁，截止 109.12.31 止，共 4 位符合資格之會員已來信或來電索取，目前仍持續發送中。  
➤ **決議**：無異議，通過。
5. 威普系統新增/修正：已於 109.12.30 與威普公司開會討論系統欲新增及修正功能，已完成議價，待 2/6 日理監事會議決議後再執行後續作業。  
**附件二-報價單(A)**、**附件二-新增題庫功能報價單(B)**  
➤ **決議**：採用方案 B 新增題庫功能，並請威普公司設計考題作答及以隨機出題方式呈現。
6. 職管師甄審執行進度報告。
  - (1) 依第 7 次理監事會議決議事項邀請專家。
  - (2) 1 月 25 日 6 位委員已完成審題與出題。
  - (3) 1 月 30 日召開職管師甄審委員會會議及決議考題。
  - (4) 職管師甄審簡章內容討論。 **附件三**  
➤ **決議**：於 1 月 30 日如期召開第一次審查委員會會議，於會議中選定考題。簡章預計於 3 月初提早公告。
7. 本會職業健康服務教材修訂執行報告。
  - (1) 依第 7 次理監事會議決議，已完成電話及 mail 方式諮詢原作者意願。

- (2) 游志雲老師回覆已退休，建議請其他講師協助，並同意原著作可使用。
- (3) 單元五-勞工健康服務計畫品質管理與稽核，原作者葉洵惠講師建議改由其他講師撰編，她協助單元十六-職場健康危機事件處理。
- (4) 健康管理實務手冊，預計下半年邀請不同產業(製造業、服務業、科技業、醫療保健服務業及化工業)5位從事臨場勞工健康服務護理專家共同討論教材編製。
  - **決議**：(1)單元五改由張瑞靜理事協助，單元十建議由王子娟老師協助，子娟老師正逢喪期將於年後詢問。
  - (2)教材期程-3月中前收集各作者大綱題材，4月中前召開會議，7月中前收集作者稿件，9月中前審稿及校稿並申請ISBN，預計年底前出版。
  - (3)製作健康管理實務手冊事項於下次會議中再議。

## (二)、財務報告：

109年度10-12月現金決算表及109年10-12月研習會收支表，已由財務委員審視完成。

**附件四**、**附件五**

➤ **決議**：無異議，通過。

## (三)、會員現況：

109年7-12月會員新入會人數共29人，依程序辦理完成，請覆核。**附件六**

➤ **決議**：無異議，通過。

## (四)、教育訓練現況：

109年預計辦理課程-EN23共9期，第1-9期已結案。OHN52共9期，第1-3、6、7期已結案，4、5、8、9期因人數不足取消。OHNCCE共6期(分二梯次)，因新型冠狀肺炎疫情延燒，第一梯次期延期至109年下半年舉行，第二梯次課程延至110年舉行(4-6期)，第1-3期已結案。ENCE共6期，第1-6期已結案。EMS-OHN共3期，第1-3期已結案。

**附件七**

➤ **決議**：無異議，通過。

## (五)、會務報告：

### 1.教育訓練委員會：

- (1) 於109年12月10日送審「從事辦理勞工體格與健康檢查之護理人員在職教育訓練」新增課程、師資、場地及「從事辦理勞工體格與健康檢查之護理人員專業教育訓練」新增場地企劃書。110年1月18日致電追蹤進度，仍審核中。
- (2) 「從事勞工健康服務護理與相關人員專業/在職教育訓練」之企劃書110/5/31到期，依「從事勞工健康醫護與相關人員之訓練機構認可及管理作業要點」之規定須於3個月前提交至勞動部職安署審核，學會預計2月底前送審。

➤ **決議**：無異議，通過。

### 2.學術暨政策發展委員會：

第二十期會訊已於109年12月31日發刊。

➤ **決議**：無異議，通過。

## 八、提案討論：

- (一)、審核109年度決算表(含現金出納表、資產負債表及基金收支表)及110年度預算表。**附件八**、**附件九**

➤ **討論**：

- 109 年度決算：依「社會團體財務管理辦法第 20 條」中規定社會團體應逐年提列準備基金，每年提列數額為收入總額百分之二十以下。但社會團體決算發生虧損時，得不提列。前項基金其孳息應專戶存儲，非經理事會通過，不得動支。109 年提列專戶基金 100000，另提列 55 萬為 110 年度會員代表大會及會員研習活動相關經費。
- 110 年度預算：因應 110 年度未承接相關計畫案，第 2 款第 3 項第 8 目委託計畫預算由 \$4,600,000 調整為 0。故 110 年度預算表其餘項目微調整。
- 109 年度資產負債表、現金出納表、基金收支表內容無異議，通過。

➤ **決議**：依討論內容辦理，並於 4 月 24 日會員代表大會覆核。

(二)、第五屆第 3 次會員代表大會準備事宜。

➤ **討論**：

- 原規劃於 4 月 24 日與環醫學會及職業衛生學會以合辦國際研討會形式舉行，現改由各自學會自行辦理。學會規劃會員代表大會當天結合教育訓練方式於台中學會舉行。
- 4 月 24 日上午 9：30 先舉行理監事會議，下午結合課程舉辦會員代表大會，預計與 GSK 合作規劃職場常見傳染病相關之課程(約 1 小時)，課後舉行會員代表大會。
- 會員代表出席之禮品，贈送屏東萬丹出產之紅豆相關農產品禮盒做為伴手禮。

➤ **決議**：依討論內容辦理。

(三)、臨場勞工健康服務特約職護師資培訓。

➤ **討論**：

- 特約職護師資培訓班-師資培訓同意書內容無異議，通過。附件十
- 特約職護臨場服務培訓班：原預計北、中、南三區各辦理 2 場，建議各區先辦理 1 場觀察，屆時依報名狀況及課後滿意度之結果再評估是否再加開場次，各區若報名人數不如預期就取消，改辦理職場健康服務有關案例分享會課程。
- 特約職護課程講師推薦名單-錢美芝、林慧華、林岱誼、洪麗英、張瑞靜、邵蓓之、朱馥祺、張榮蘭、盧靜靜、洪素真、陳雅繡、周子芸。
- 課程費用-限會員參加，\$10,000/人，採小班制教學，15 人以下不開班，20 人為上限。

➤ **決議**：依討論內容辦理。

(四)、第五屆第 2 次會員代表大會章程修正內政部建議事項。附件十一

➤ 章程修正對照表：

現有條文	修正條文
<p>第七條 本會會員分下列四種，申請時應填具入會申請書，並每年繳納會費。</p> <p>一、會員：凡領有中央衛生主管機關所發之護理師或護士證書者，填具入會申請書，並繳納會費，得經理事會通過為本會會員。</p>	<p>第七條 本會會員分下列<b>五種</b>，申請時應填具入會申請書，除下列第三款及第五款外，並每年繳納會費。</p> <p>一、會員：凡領有中央衛生主管機關所發之護理師或護士證書者，填具入會申請書，並繳納會費，得經理事會通過為本會會員。</p>

<p>二、學生會員：未具有護理人員資格就讀各級護理學校之在學學生（不含已具護理人員資格之在職進修學生身份之會員）。</p> <p>三、榮譽會員：贊同本會設立宗旨，指導或捐助本會業務運作相關人士</p> <p>四、團體會員：各事業單位、學術單位或承辦勞工健康檢查之醫療單位等有興趣推動職業健康護理業務成長者，經由理、監事會審核同意之團體。團體會員得推派代表一人，行使會員權利。</p>	<p>二、學生會員：未具有護理人員資格就讀各級護理學校之在學學生（不含已具護理人員資格之在職進修學生身份之會員）。</p> <p>三、榮譽會員：贊同本會設立宗旨，指導或捐助本會業務運作相關人士。</p> <p>四、團體會員：各事業單位、學術單位或承辦勞工健康檢查之醫療單位等有興趣推動職業健康護理業務成長者，經由理、監事會審核同意之團體。團體會員以 5 人為單位，得推派一人行使會員權利。</p> <p>五、永久會員：凡領有中央衛生主管機關所發之護理師或護士證書者，填具入會申請書，並一次繳納 20 年會費，得經理事會通過為永久會員。</p>
<p>第二十四條 本會得由理事會聘請榮譽顧問，其聘期與理事、監事之任期同。</p>	<p>第二十四條 本會得由理事會聘請榮譽顧問，其聘期與理事、監事之任期同。</p> <p>第二十四條之一 歷屆卸任理事長若未於學會有任何職務時，得聘請擔任學會榮譽顧問。</p>
<p>第二十九條 理事應出席理事會議，監事應出席監事會議，理事會、監事會不得委託出席；理事、監事連續二次無故缺席理事會、監事會者，視同辭職。</p>	<p>第二十九條 理事應出席理事會議，監事應出席監事會議，理事會、監事會不得委託出席。</p> <p>第二十九條之一 理事會議及監事會議得以視訊會議召集之，理事或監事出席各視訊會議時，視為親自出席；但涉及選舉、補選、罷免、訂定組織辦法事項，不得採行視訊會議。理事、監事連續二次無故缺席理事會、監事會者，視同離職。</p>
<p>第三十條 本會經費來源如下：</p> <p>一、入會費：</p> <p>個人會員新台幣 500 元</p> <p>學生會員新台幣 250 元</p> <p>團體會員新台幣 1000 元</p> <p>於會員入會時繳納</p> <p>二、常年會費：</p> <p>個人會員新台幣 1000 元</p>	<p>第三十條 本會經費來源如下：</p> <p>一、入會費：</p> <p>個人會員新台幣 500 元</p> <p>學生會員新台幣 250 元</p> <p>榮譽會員免繳入會費</p> <p>團體會員新台幣 1000 元</p> <p>永久會員新台幣 2 萬元</p> <p>二、常年會費：</p> <p>個人會員新台幣 1000 元</p>

<p>學生會員新台幣 500 元 榮譽會員新台幣 1000 元 團體會員新台幣 5000 元</p> <p>三、永久會費： 一次繳納，金額為會員常年會費之二十倍。或累計繳交會費滿三十年者，視同繳交永久會費。</p> <p>四、會員捐款。</p> <p>五、事業費。</p> <p>六、委託收益。</p> <p>七、基金及其孳息。</p> <p>八、其他收入。</p>	<p>學生會員新台幣 500 元 榮譽會員新台幣 1000 元 團體會員新台幣 5000 元 永久會員若已繳費新台幣 2 萬元，免繳常年會費。</p> <p>三、永久會費： 一次繳納，金額為會員常年會費之二十倍。或累計繳交會費滿二十年者，視同繳交永久會費。</p> <p>四、會員捐款。</p> <p>五、事業費。</p> <p>六、委託收益。</p> <p>七、基金及其孳息。</p> <p>八、其他收入。</p> <p>第三十條之一 本會經費收入，應存入銀行或中華郵政股份有限公司所屬郵局，不得存放於其他公私企業或個人。相關經費之收入，均應掣給正式收據，並留存根備查。</p>
---	--

➤ **決議**：無異議，通過。依修正內容執行，並於 4 月 24 日於會員代表大會覆核。

(五)、110 年度績優護理人員評選日期及評選方式。

➤ **討論**：

- 預計評選日期-3/8、3/15、3/31。
- 評選人員-理事長、常務監事(或監事)及常務理事(或理事)。
- 績優職業健康護理人員選拔辦法，目前尚未訂定特約職護之評選內容與資格，故今年暫停特約職護之申請，選拔辦法後續再作討論。

➤ **決議**：依討論內容辦理。

(六)、HPA 結案處理措施報告。

➤ **說明**：

- 109 年 HPA 已於 110 年 1 月 4 日完成第 3 期款交付。相關結案程序已經國健署過通完整結案。結案報告已留存。
- 110 年未承接 HPA 之計畫案，原 109 年相關人員離職手續及相關工作證明文件已發出並完成。
- 後續相關處理依 109 年 7 月訂定辦法辦理。

➤ **決議**：通過。

(七)、下次會議日期討論：

➤ **決議**：預計 110 年 4 月 24 日上午 9:30 於學會舉行。

## 十、臨時動議：

(一)、除法規規範及財務清冊需依法期限保留之文件外，107 年以前之非機敏性之文件是否可以報廢處理？

➤ **決議**：列入下次討論議題。

(二)、110 年度會員聯誼會是否辦理？

➤ **決議**：因疫情影響，暫不辦理，待下次理監事會議視疫情狀況再議。

(三)、有意願參與學會講師師資群之會員/會員代表，建議可先投稿撰寫會訊，爾後考量是否納入學會講師師資群。

➤ **決議**：有意願之會員/會員代表可先投稿至學會會訊再做實質評估。

(四)、剩餘款提撥基金討論。

➤ **決議**：依提案討論(一)決議執行。

(五)、106 年學會購買家樂福禮券餘額有\$166,200 元，應如何處理？

➤ **決議**：列入 110 年活動會員禮，109.12.31 為活動會員者且已繳交 110 年度會費者為領取對象，將再列入 110.04.24 會員代表大會討論議題表決。

(六)、GSK 課程合作提案。

➤ **決議**：依提案討論(二)決議執行。

十一、散會。上午 11 點 50 分會議結束